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18-0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5日及2017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配股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公司已于2018年元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配股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531,000,000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59,300,000股。

自配股股权登记日至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股份总数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配股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配股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元月3日